

# 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被司法拍卖进展 暨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要约收购。
- 本次司法拍卖导致公司控股股东王珍海先生持有的公司股份由 157,278,629 股（占比 47.27%），减至 84,184,129 股（占比 25.30%），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 镇江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深圳市仕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拍得的公司 73,094,500 股股份所有权归其所有。本次权益变动后，深圳市仕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何平、王勉、深圳市中世邦投资有限公司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78,586,495 股，占比 23.61%。
- 截至 2020 年 9 月 10 日，竞买人陆金海尚未就其本次拍得的公司 62,641,715 股股份缴纳拍卖余款，法院裁定（编号为 2020 苏 11 执 64 号之三）陆金海构成悔拍，并裁定重新拍卖王珍海持有的公司 62,641,715 股股份。具体拍卖时间以法院后续公告为准。

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珍海先生持有的公司 73,094,500 股股份（占其持有公司股份的 46.47%，占公司总股本的 21.96%）、62,641,715 股股份（占其持有公司股份的 39.83%，占公司总股本的 18.81%）于 2020 年 8 月 11 日至 8 月 12 日被司法拍卖，竞买人深圳市仕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拍得 73,094,500 股股份；竞买人陆金海拍得 62,641,715 股股份。具

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1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权被司法拍卖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为 2020-053）。

### **一、 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2020 年 9 月 11 日，公司收到镇江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执行裁定书》（编号为：2020 苏 11 执 64 号之二），主要裁定内容如下：王珍海所有的 73,094,500 股“威龙股份”（股票代码 603779，现股票名称为“ST 威龙”）股票归买受人深圳市仕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所有，股票所有权自本裁定送达买受人深圳市仕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时起转移。买受人深圳市仕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可持本裁定到财产管理机构办理相关产权过户登记手续，并交纳应负担的相关税费。本裁定送达后即发生法律效力。

截至本公告日，深圳市仕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通过司法拍卖取得公司股份 73,094,500 股，深圳市仕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何平、王勉、深圳市中世邦投资有限公司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78,586,495 股，占比 23.61%。王珍海持有公司股份 84,184,129 股，占比 25.30%。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仍为王珍海先生。

### **二、 所涉及后续事项**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仍为王珍海先生。

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深圳市仕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王珍海已经依据披露准则编制完成权益变动报告书，具体内容详见《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深圳市仕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王珍海》。

### **三、 其他说明和风险提示**

1、深圳市仕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拍得股份尚涉及股权变更等环节。

2、截至 2020 年 9 月 10 日，竞买人陆金海尚未就其本次拍得的公司 62,641,715 股股份缴纳拍卖余款，法院裁定陆金海构成悔拍，并裁定重新拍卖王珍海持有的公司 62,641,715 股股份。具体拍卖时间以法院后续公告为准。

3、公司将密切关注该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并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

露义务。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9月12日